

新时期的民族语文工作

杨 正 旺

说 明

为了广泛的征求意见，现将《新时期的民族语文工作》一文印出，希望参加讨论会的同志们，能够提出宝贵的意见，以便作者能进一步加以修改、订正。

王均同志和陈士林同志对原稿曾经进行了仔细的审阅，并热情的写了书面意见，特此一并说明。

**第三次全国民族语文科学讨论会
筹备工作小组办公室**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

新时期的民族语文工作

一、前言	(1)
二、我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概况	(4)
1. 少数民族的语言	(4)
2. 少数民族的文字	(7)
3. 有语言没有文字的矛盾	(11)
三、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	(15)
1. 民族语文政策是民族政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15)
2. 民族语文的广泛使用	(18)
3. 民族语文干部的迅速成长	(23)
四、帮助少数民族创制、改革和选择文字	(25)
1. 制订文字的五条经验	(25)
2. 设计字母的五项原则	(27)
3. 文字方案的诞生	(30)
4. 新创文字的试行和推行	(31)
5. 文字改革漫谈	(34)
6. 文字联盟浅释	(37)
7. 选择文字问题	(38)
8. 彝文的规范化	(41)
五、新词术语和人名地名的统一规范	(46)
1. 新词术语的制订和使用	(46)
2. 人名地名的音译和转写	(51)

3.词书的编写和出版.....	(53)
六、各民族互相学习语言文字.....	(56)
1.满足少数民族人民学习汉语文的要求.....	(56)
2.汉族干部应当带头学习少数民族的语文.....	(58)
七、民族语文工作要为四个现代化作出新贡献.....	(60)
附 录.....	(63)
(一) 我国少数民族语言系属表.....	(63)
(二) 少数民族新设计的文字方案.....	(64)
(三) 少数民族改革、改进的拼音文字方案.....	(65)

新时期的民族语文工作

一、前 言

我们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和导师毛泽东同志一贯重视民族问题，对民族问题发表过许多极其重要的论述和光辉的指示，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为中国共产党解决国内民族问题制定了民族政策，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宝库，正确地处理和解决了中国各民族之间的关系问题，保证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

毛泽东同志说：“我们无论对干部和人民群众，都要广泛持久地进行无产阶级的民族政策教育，并且要对汉族和少数民族的关系经常注意检查”。^①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针对民族政策多年不抓的现象，毛泽东同志号召全党进行民族政策再教育。

从几十年来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反复证明了这样一条真理：只有认真贯彻和落实党的民族政策，我们整个民族团结事业才能得到维护、增强和发展，否则的话，我们就要吃很大的苦头。

林彪和“四人帮”非常明白，党的民族政策是他们篡党夺权的一个很大的障碍，因此他们百般地进行干扰和破坏，其中关于党的民族语文政策更成了他们狂吠和攻击的重要目标。他们胡说什么“社会主义了还有什么民族问题？”诬蔑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无用落后”，使用它就是“复辟倒退”。国民党特务分子张春桥胡说：“有文字的蒙、藏、维、哈、朝先用着，别的不再提了”。这样一

下就砍去了除五种文字以外所有其它少数民族语文的自由权利。他们甚至还提出什么“十年消灭民族”、“十五年消灭翻译”的狂妄计划。他们不仅散布反动谬论，而且在有些地方还直接插手进行干扰和破坏，一些民族语文翻译、出版和研究机构被他们撤销，一些民族文字文献资料被他们烧毁，一些民族文字的报纸和刊物被勒令停办，许多民族语言的电影、戏剧和民歌不准演出，许多从事民族语文工作的干部和科研人员遭到迫害，甚至他们把敢于坚持和正确贯彻周总理对于民族语文工作指示的领导干部打成什么“里通外国分子”。他们破坏民族政策的倒行逆施，当然要激起天怒人怨，遭到民族语文工作者的坚决抵制和斗争。

在这里，林彪和“四人帮”触及到了一些带有根本性的问题，这就是：社会主义时期是民族和民族语文繁荣发展的时期，还是民族和民族语文衰退消止的时期？民族语言文字究竟是有用还是无用？党的民族语文政策是长期政策还是权宜之计？

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从实际出发，理论密切联系实际地进行认真的研究并作出明确、肯定的回答。

这里不得不指出，在林彪、“四人帮”的反动民族政策的影响之下，大汉族主义严重滋长，党的民族政策被作为修正主义、投降主义加以批判。很多干部和群众思想被搞乱了，或者对党的民族政策淡忘了。还有一代新成长起来的人，根本没有受过马克思列宁主义民族观和无产阶级民族政策的教育。结果自觉不自觉的不尊重少数民族的平等权利，不尊重少数民族的语言文字的现象就时有发生，甚至当有人看到或听到少数民族同志用本民族语言进行交谈时，就议论指摘说：“背人没好话，好话不背人”，伤害了少数民族同志的感情。因此，在全国各族人民中间，普遍地、深入地、大

张旗鼓地进行一次无产阶级民族政策和马克思列宁主义民族观的再教育，显得非常必要。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这是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战略决策。我们民族工作部门也应相应地把工作的重心转向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坚决贯彻执行实现新时期党和国家为国内民族工作提出的任务而奋斗。

新时期民族工作的任务是什么？杨静仁同志在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第一次委员（扩大）会议开幕时的讲话中指出，这就是：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全面贯彻执行新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加强民族团结，巩固祖国统一，维护边疆、少数民族地区的安定，充分调动各少数民族人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为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奋斗。国家在实现现代化的过程中，大力帮助少数民族加速发展经济和文化建设，逐步消除历史遗留下来的事实上的不平等，大力培养少数民族干部和各种专业技术人材，使各少数民族能够赶上或接近汉族的发展水平。

实现四个现代化，它反映了各民族人民的根本利益，体现了毛主席和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长期以来的愿望，得到了各族人民的衷心拥护。

新时期的民族语文工作如何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这是一个很大的题目。为了有助于这方面的讨论，我们提供了一些有关情况并加以议论，为了向前看，还作了些必要的回顾，这是有现实意义的，或许是有益的。由于对党的政策理解不深，掌握的材料有限，所发议论有失偏颇或错误之处在所难免，尚请同志们指正。

二、我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概况

1. 少数民族的语言

我国除汉族以外，还有五十多个少数民族。我国有些少数民族如回族、满族都使用汉语，其他少数民族都使用本民族的语言。

新中国成立不久，中国科学院从1950年就开始组织一些小型的语言调查队，在一些民族地区进行语言调查。随着民族语文干部和科研人员逐渐成长，1956年国家就有条件组织了有七百多人参加的七个少数民族语言调查工作队，在十六个省、自治区开展了大规模的少数民族语言普查工作。通过普查和对比研究证实，语言是有亲属关系的。了解和掌握语言的亲属关系，这对语言发展规律的研究是有很大大好处的。它不但可以系统的、科学的把各民族的语言搞清楚，证明语言本身的历史相互关系，为各民族语言的丰富和发展提供理论上的依据；同时对于使用有亲属关系语言的民族，也可以证明他们的历史相互关系，在他们创制、改革或选择文字的时候，都会有很大的帮助。

大家知道，对语言的划分，历来有两种方法。一种是根据语言结构上的共同性进行分类，一般叫类型学分类法，也叫形态学分类法。另外一种是根据语言来源上的共同性进行分类，也叫谱系分类法。谱系分类法在我国语言学界有着悠久的历史传统，对少数民族语言的分类一般也采用了这个方法。就是按照少数民族各种语言来

源上的同异及其特点来划分。譬如基本词汇、语法结构和语音成分有历史的类似点的就列在同一语系。语系是语言亲属的最大类名。在同一个语系的范围内，如果语言数目很多，就按照亲属关系的相近程度，（彼此间有更紧密的联系）又列为不同的几个语族，在同一个语族里还可以再分为不同的若干语支。

我国有五十多个少数民族，但是少数民族语言在六十种以上。诚如斯大林所说：“社会主义革命并没有减少而是增加了语言的数目，因为它震动了人类的最下层，把他们推上政治舞台，唤起早先大家不知道或很少知道的许多新的民族追求新的生活”。⁽²⁾除此以外，还有同一个民族说几种语言的情况，所以就出现了语言的数目比民族的数目要多的现象。

我国六十多种民族语言，大部分属于汉藏语系和阿尔泰语系。少数几种属于南亚、南岛和印欧等语系。

汉藏语系除汉语外，包括藏缅、壮侗、苗瑶三个语族。藏缅语族有藏语、门巴语、珞巴语、彝语、哈尼语、傈僳语、纳西语、拉祜语、白语、景颇语、土家语、羌语、普米语、怒语、独龙语、阿昌语、基诺语。壮侗语族有壮语、布依语、傣语、侗语、水语、毛难语、仫佬语、黎语。苗瑶语族有苗语、瑶语、仡佬语。京语的系属尚未确定，有人主张列入汉藏语系，有人主张列入南亚语系。

属于汉藏语系的少数民族语言，主要分布在我国南部和西南部地区。汉藏语系现代语言的主要特点是：除个别语言或方言外，每个音节都有固定的声调；单音节词根占绝大多数，并且大都可以自由运用；词序和虚词是表达语法意义的主要手段；大多数语言有相当多的表示事物类别的量词。

阿尔泰语系包括突厥、蒙古、通格斯—满语族。突厥语族有维

吾尔语、哈萨克语、柯尔克孜语、乌孜别克语、塔塔尔语、撒拉语、西部裕固语。蒙古语族有蒙古语、东乡语、土族语、保安语、达斡尔语，东部裕固语。通古斯—满语族有鄂温克语、鄂伦春语、满语、锡伯语、赫哲语。一般认为朝鲜语属阿尔泰语系。

属于阿尔泰语系的民族，主要分布在我国西北、内蒙和东北等地区。阿尔泰语系的语言都是粘着语，这个语系语言的主要特点是：从历史上看，各语言都有元音和谐现象；以使用后加成分为词的派生和词形变化的主要手段，粘合多个附加成分以表示多重语法意义；名词和代词有数、格等语法范畴，动词有态、时、式等语法范畴；动词在宾语之后，定语在被修饰词之前。

低语、布朗语、崩龙语属南亚语系。塔吉克语、俄罗斯语属印欧语系。高山语属南岛语系。

白、侗、水等语言，只在我国境内才有，蒙、维等语言，国外也有。朝鲜语只为一个民族所使用，汉语就为不同的民族所使用。语言使用的人数有很大的差别：壮语为上千万人使用，赫哲语只为数百人使用。有些民族有独立的民族语言，有些民族的语言却基本相同。因为历史的、地理的或其它种种原因，有些民族中的某一些人曾经学会和使用与自己民族语言相近的其他民族的语言，甚至学会和使用与自己民族语言不同的或相差很远的其他民族的语言，不再使用或者根本忘记了本民族原有的语言。一种语言的内部差别也不同，有些民族由于人口众多、居住分散，或者民族内部发展不平衡以及历史上的种种原因，就形成了许多不同的方言，并且很多民族地区的方言还交错使用，有的方言大到彼此不懂话，苗语、彝语就是这样；有的方言差别较小，小到只是一些语音上的不同，哈萨克语、达斡尔语就是这样。

在语言调查中还证实，语言由于长期发展演变的结果，有的民族语言在向集中的方向发展，方言的差别逐渐消失；有的民族语言在向分化的方向发展，甚至一种方言很可能在发展之中逐渐形成一种独立的语言。如何针对各种不同的方言特点及其内部规律、还有外部社会因素的影响，因势利导的，把它引到集中的方向发展，以促进民族共同标准语的形成，这是一件非常有现实意义的科学研究工作。

由于同汉族的长期交往，有一些少数民族能部分的使用汉语，也有一些汉族能部分的使用当地的少数民族语言。

总的来看，各民族的语言和语言的使用情况，不是凝固不变的，而是日新月异的不断在变革和发展着的，特别是在词汇方面这种变化表现得比较明显。那些古老的、过了时的陈词旧语被淘汰了，那些新生的、富有生命力的新鲜用语在增加着，各民族语言之间的共同成分也在不断地增加。这种语言和语言使用上的复杂情况，正反映了我国少数民族发展的实际面貌。

2. 少数民族的文字

文字是语言的纪录符号，它是代表和反映语言的。

大家知道，人类是先有语言而后才有文字的，语言的历史已经不知道有多少万年了，而文字的历史，最多也不过有五、六千年。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初期，有很长一段时间是没有文字的。那时进行交际、交流思想，主要依靠有声语言，在生产和生活中积累的一些经验和知识，历代发生的大事，民族的传说，都靠口头传授，脑子记忆，展转相传，说给后代。我国许多有语言而没有文字的少数民族，都有这样的经历。

解放以前，我国十八个少数民族有自己的文字。少数民族原有文字是多种多样的，有从左到右书写的，有从右到左书写的，还有从上到下的，就其结构形式来看，绝大部分是各种民族形式的拼音文字，也有音节文字和比较原始的象形表意文字。现在把它们当中比较通用的几种文字，简略介绍如下：

蒙古文

我国内蒙古、吉林、黑龙江、辽宁、甘肃、青海等省、自治区蒙古族中通用的蒙古文，是自上而下、由左到右直行书写的拼音文字，据说，成吉思汗灭了乃蛮部，得到了一个维吾尔人名叫塔塔统阿，就叫他用古代维吾尔文的字母来拼写蒙古语，让蒙古的皇子来学习，所以蒙古族从十三世纪初叶（1204年）开始使用古维吾尔文，到了十三世纪的后期（1269年）改用藏族学者八思巴所制订的蒙古方块字。十四世纪初期（1307年）蒙古语学者确吉敖思尔又根据古维吾尔文加以改进。经过历代的不断发展与改进之后，就成为今天所使用的蒙古文。最初只有十四个字母。现代蒙文字母表由三十一个字母构成，其中包括七个元音字母和二十四个辅音字母。蒙文字母没有大写和小写的区别，只有手写体和印刷体之分，二者形式大体一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蒙古族使用的蒙文叫“陶德”蒙文（有时写成“托忒”。“陶德”是蒙语清楚的意思）。这是十七世纪中叶（1648年）卫拉特学者萨亚颁第达根据卫拉特方言的特点，在原有蒙文基础上改造而成的。它的字母体系、书写格式跟蒙文一样，只是在正字法方面稍有不同。

藏文

在西藏、四川、青海、甘肃、云南等省、自治区藏族中通用。

藏文是一种拼音文字。相传，藏文是七世纪图弥三菩札创造的。图弥三菩札被当时的藏王松赞干布派到印度去学习梵文，并且他在印度还认识了当时加湿弥罗所用的那伽侓体。后来他就仿照这种字体制订了藏文，还编写了八部文法书，留传下来的只有两部，其它六部失传了。藏文有三十个辅音字母和四个元音符号；元音 a 不用符号表示。自左向右横写。有一部分复合声母用字母上下迭写的方法表示。元音符号加在字母的上面或下面。音节与音节之间用一标点分开。字体有楷书和草书两种。藏文的读音在不同的方言地区有一定的差别，但书写形式各地是统一的。

维吾尔文

大约在一千年前维吾尔人就开始使用突厥文和粟特文。后来他们又根据粟特文字母创制了“回鹘文”（也就是“回纥文”）。九世纪时，维吾尔人又曾用过自右而左横写的摩尼文，和自左而右横写的婆罗米文，其中以“回鹘文”通行得比较普遍和长久。维吾尔人接受了伊斯兰教以后，就开始用阿拉伯字母来拼写自己的语言，这种文字已经有八百多年的历史。维吾尔文字母有三十个，每一个字母又有字头、字中、字尾和单独的几种写法，实际上字母形式有一百一十多个。

哈萨克文

是以阿拉伯字母为基础的拼音文字，已经有一百多年的历史。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青海、甘肃两省的哈萨克族中通用。

朝鲜文

是拼音文字。字母名称和排列次序，基本上沿用1527年《训蒙字会》中的“谚文字母”，普通称之谓反切二十七字，原有字母二十八个，字母没有专门名称，以二十三个汉字表示二十三个初声（声

母)，十一个中声（韵母中的元音），六个终声（辅音韵尾）。在拼成一个音节时，字母和字母之间不是完全平着写的，而是组成方块字形。初声在左或在上，中声在初声的后面或下面，终声在初、中声下面。字母的笔顺和音节的拼写由上到下，从左到右，行款原来从右到左竖写，后来改为从左到右横写。朝鲜文没有大小写的区别，手写体和印刷体也基本相同。以前朝鲜文中央用汉字，后来把汉字去掉了。共有四十个字母，其中元音字母二十一个，辅音字母十九个。在吉林、黑龙江、辽宁等省朝鲜族中通用。

傣文

傣族原有五种文字，即傣仂文、傣纳文、傣绷文、金平傣文和新平傣文。其中比较通用的有两种，即傣仂文和傣纳文。傣仂文就是西双版纳的傣文，是一种拼音文字，共有五十六个字母。傣纳文也就是德宏地区的傣文，傣纳文是傣绷文的一种变体。傣仂文和傣纳文的字母，都是来自印度巴利文字母，但是傣仂文和傣纳文字母的形体及其表示声调的方法都有很大的差别：傣仂文字母是圆的，傣纳文字母是方的，而且笔划也不同。傣仂文声母分阴声调声母和阳声调声母两类，阴声调声母专管阴平、阴上、阴去三个调类的字，阳声调声母专管阳平、阳上、阳去三个调类的字。所以一个声类最少要用两个声母，以至于声母多至五十六个，而傣纳文则基本上已各只用一个字母表示一个声类，所以声母只有十九个。

锡伯文

锡伯文同满文十分相近。锡伯文字母上下连书，行款从左到右。同一个字母有词首、词中、词尾不同的写法，因而组成了许多固定的连写形式，习惯上称为“连字”。锡伯文有三十三个字母，

其中元音六个，辅音二十七个（包括三个专为拼写汉语借词用的辅音）。元音能自成音节，辅音后加上元音才能构成音节。习惯上把单元音或辅音加单元音构成的音节形式称为第一字头，在第一字头后边加上不同的元音或辅音作韵尾，又组成十一种不同的音节形式，即十一种字头，这十二种音节形式就是所谓“十二字头”。锡伯文和满文不同的地方，除了从满文第一字头里去掉了十三个不常用的音节外，又增添了三个音节，同时正字法也略有差别。

景颇文

是一种拉丁字母形式的拼音文字，有近百年的历史。1899年正式推行。共有四十个字母。1940年左右改为三十二个字母，因为它省略了一些声母，反而没法表达景颇语，所以后来一部分群众所使用的是与1899年推行的那套字母基本上一致的方案。在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的景颇族中使用。

我国许多少数民族虽然有自己民族的文字，但是由于长期遭到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这种文字一直得不到发展。例如七世纪时就有了藏文，直到和平解放西藏时，藏文还停滞在木版印刷阶段，没有铅印的出版物。

3. 有语言没有文字的矛盾

前面已经谈到，文字是语言的纪录符号，它是为语言服务的，所以人们就把文字叫作书面语言，也叫写的语言。

文字和语言之间的关系是非常密切的。文字的产生和发展，常常不断地影响语言的变化和发展。一方面文字可以克服语言在时间和空间条件方面所受的种种限制，可以扩大语言的作用；另一方面

面，文字还可以使语言更加充实、丰富和规范。我国少数民族语言种类是繁多的，由于长期的民族压迫和发展上处于落后状态，民族语言一般说是不发达的，而大多数少数民族又没有自己的文字或虽有文字而不完备、不通用，这是一个很大的矛盾。

少数民族人民怎样来解决这种矛盾呢？在解放以前他们只能采用两种方法：一种是用实物来辅助语言、帮助记忆，一种是靠口头传说来保存自己的民族文化遗产。

我国历史上曾有结绳纪事的记载，就是“大事作大结，小事作小结”。在不久以前我国只有语言而没有文字的少数民族，用实物来记事的例证是很多的。现在，我们来看看云南省景颇族中的载瓦人在解放以前用实物代替文字的一些情况。

载瓦人恋爱时的“情书”，往往用红、白、黑三色线缠一个芭蕉叶包，包内有树根一节，表示永远想念；石灰一撮，表示会见；草烟叶数片，表示请对方吸后增加爱情。因土地纠纷发生冲突时要下“战书”，同样是三色线芭蕉叶包，包内有土块，表示冲突发生的原因；子弹、表示与对方不能调和只能厮杀才能解恨。经人调解和息后，还要订“和约”，双方会同中人做好竹筒一节，每端各刻一个缺口，代表双方当事人；中间刻个缺口，代表中人（有几个中人刻几个缺口），然后将竹筒一劈两半，双方当事人各保存一半，作为和解的凭证。

这些实物既笨重不方便，并且在实用上有很大的困难，它只能纪录或暗示一些简单的意思，对于一些比较复杂的语言或新鲜的事物，这些实物由于受到物质条件的限制就无法来表达了。所以对于自己民族的文化遗产只能采用口头传说的方式来加以保存。

一九五八年郭沫若同志关于大规模收集民歌问题 答《民间文

学》编辑部问中曾谈到：“少数民族的民歌应该注意，像‘国风’那样的东西，在少数民族的民歌中很多。这跟他们的生活有关系”。因为许多少数民族没有自己的文字，所以他们的口头文学就比较发达。他们借助口头文学来多方面地、忠实地反映他们的社会历史和人民的生活面貌；反映各种古老的传说；反映纯真的爱情和辛勤的劳动；反映追求幸福的美好的理想和对民族英雄的礼赞。由于民族民间口头文学作者本人就是劳动者、被压迫者和被剥削者，通过他们的口头创作揭露了本民族和其他民族统治阶级一直企图掩盖着的阶级矛盾，给予统治阶级以轻蔑和反抗，加之各少数民族通过他特有的艺术概括手法，以传奇的、富有诗意的幻想和光彩夺目的艺术形象来表达他们的喜怒哀乐，这就是那些美丽的、使人赞不绝口的民间口头文学所以吸引人的实质所在。虽然如此，但是并不能根本解决有语言 and 没有文字之间的各种矛盾。

历代反动统治阶级，不仅不会帮助少数民族来解决这个矛盾，反而采取各种手段、其中包括用法律形式来扩大这个矛盾。下面只是举一些例子：

没有语言平等。抗战前，云南省的反动统治者，在丽江纳西族地区成立了所谓“风俗改良委员会”，他们确定民族语言也是坏风俗，属于改良的一个内容。

不准用民族语言进行诉讼，是国民党民族压迫的一种手段。在抗战胜利前后，云南省碧江县傈僳族人民找“书吏”写一张汉文状纸，就要花费三十多个“半开”（“半开”是当时云南使用的一种银币，三十多个“半开”的价钱，当时可以买一条耕牛）。

强迫学习其他民族的文字。蒙古族人民在清朝时被迫学习满文，在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东北的时候，又被迫学习日文。